

股票简称：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：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：2013-025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有效期为 3 年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山东省国家税务局、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《关于保利民爆济南科技有限公司等 322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》（鲁科高字【2013】33 号），认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可在有效期（2012 年 1 月 1 日—2014 年 12 月 31 日）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比例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同时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晨鸣”）近期收到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了《关于公布江西盛富莱定向反光材料有限公司等 35 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名单的通知》（赣高企认发【2013】3 号），认定江西晨鸣为江西省 2012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，证书编号为 GF201236000036，发证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7 日，有效期 3 年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江西晨鸣可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（2012 年 11 月 7 日—2015 年 11 月 6 日），按 15% 的比例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、江西晨鸣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，提升行业竞争力，并对公司业绩产生持续有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